

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◆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◆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以短信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上午九时在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

2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8 人，宁中伟董事委托金彪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

3、会议由董事、总经理张向阳先生主持。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时间、方式及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需进

行换届选举。经股东推荐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决定提名贾光明先生、张向阳先生、徐三能先生、李芳泽先生、金彪先生、陈新华先生、刘志迎先生、尹宗成先生和江海书先生九人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（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），其中：刘志迎先生、尹宗成先生和江海书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经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对上述被提名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，确认上述董事候选人（包括独立董事候选人）具备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查了该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，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程序合法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对董事（包括独立董事）候选人的提名、推荐、决策程序合法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经审阅董事（包括独立董事）候选人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不得担任公司董事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、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性。

提名的董事候选人逐个表决结果：

贾光明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张向阳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徐三能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李芳泽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金 彪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陈新华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刘志迎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尹宗成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江海书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上述决议事项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其中，有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的相

关规定，公司应给予独立董事适当津贴的要求，参照同类上市公司津贴标准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提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 7.60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、审议通过《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（2019 年修订）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（2019 年修订）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4、审议通过《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“三重一大”集体决策审批制度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“三重一大”集体决策审批制度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实际工作需要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修改情况如下：

1、第七章第一百四十三条

修改前为：

公司设经理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设副经理 2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经理、副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修改后为：

公司设经理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设副经理若干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经理、副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和总工程师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编号：临 2019—42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上述议案中，第 1、2 和第 5 项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0 日

附件：董事候选人简历

1、**贾光明先生**：1971年12月生，研究生学历，1992年9月历任阜阳地区经委科员、副主任科员；2004年4月任界首市政府副市长；2006年8月任界首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；2011年4月任颍泉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副区长；2014年3月任颍州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常务副区长；2017年2月任阜阳市工商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；2019年3月任阜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委书记、局长。现任安徽金种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2、**张向阳先生**：1975年11月生，大专，安徽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，阜阳市第五届政协常委。1995年到本企业工作，历任阜阳金种子酒业销售有限公司区域经理、事业部总经理、常务副总经理，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

3、**徐三能先生**：1964年11月生，本科，88年毕业于安徽中医学院药学系。执业药师，工程师职称。1988年9月至1997年在阜阳生化药厂，历任生产技术科长、副厂长。1997年9月加入本公司，历任安徽金太阳生化药业有限公司常务副经理、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4、**李芳泽先生**：1971年9月生，1992年毕业于安徽工业大学，中科大EMBA在读、经济师、安徽省劳动模范、阜阳市第四、五届政协委员。2000年10月加入本公司，历任国际贸易部副经理、办公室副主任、主任，2005年至2016年4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、证券事务代表，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5、**金彪先生**：1973年12月生，本科，助理会计师。1996年9月参加工作，历任安徽金种子集团阜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，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、经理，证券事务代表，社会责任部部长，阜阳金种子酒业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。

6、**陈新华先生**：1971年6月生，本科，会计师，1995年到安徽种子酒总厂工作，历任集团公司核心企业——安徽种子酒总厂财务科科长、副厂长、财务部副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。

7、**刘志迎先生**：1964年11月生，管理学博士，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；工

商管理创新研究中心主任（省重点基地），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 EMBA 中心主任。中国技术经济学会理事、中国区域经济学会常务理事、安徽省战略发展研究会会长，发表中英文学术论文 200 余篇，著作 10 多部。中国科大 EMBA、EDP、MBA、MF、MPM 项目主讲教授。

8、尹宗成先生：1970 年 2 月生，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（北京）金融风险与管理专业（博士），管理学博士，安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财金专业教授，硕士生指导老师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（CPA）。

从事财金专业教学科研工作 27 年来，面向本科生、硕士生及社会相关人员讲授财务会计、税法、税收筹划及财务分析等多门课程，主持或参与省部级科研课题多项，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专业核心期刊发表 60 余篇学术论文，出版专著 1 部，副主编教材 3 部。

9、江海书先生：1953 年 7 月出生，本科，律师。曾任安徽阜阳中级人民法院法官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。现任北京锦略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、律师。